

网调对接 双员联动，书写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新篇章

——阎良区司法局联合区委社会治理办全面推开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双员联动机制

今年4月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双员联动机制在凤凰路街道办、新华路街道办试行以来，城区两办36名网格员派驻至各村（社区）调委会，与人民调解员工作职能高度融合、工作环节互联互通，共同参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。截至目前，两街道办共计开展联动排查81次，出动人民调解员、网格员100余人次，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245件，成功化解244件，化解率为99.5%。人民调解员与网格员工作职能不断融合，矛盾纠纷排查效率不断提升，人民调解流程持续优化，矛盾纠纷化解质效显著增强。



在前期“双员联动”试行和调研的基础上，为不断优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，整合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人民调解，强化基层矛盾纠纷源头治理，以实际行动落实“两行动、两措施”工作要求。10月18日下午，阎良区司法局联合区委社会治理办召开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双员联动机制全面启动仪式暨人民调解培训会。区委社会治理办副主任亓锦、区司法局副局长陈佩、各街道分管领导参加启动仪式。



启动仪式上宣读了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全面推进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双员联动工作方案》，下发各街道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派驻调委会网格员名单。区委社区治理办及

司法局领导为“双员联动”试点凤凰路街道办、新华路街道办网格员代表颁发《人民调解员工作证》。启动仪式后，区司法局对参会的网格员、人民调解员等 150 余人开展了人民调解卷宗规范化制作专题培训，并发放了普法宣传大礼包。



会议强调：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双员联动机制是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、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具体抓手。人民调解员是维护社会稳定和谐的“第一道防线”，网格员是基层治理的“千里眼顺风耳”。双员联动优势互补，强强联合，必将起到“1+1>2”的效果。要从“整个资源力量，搭建旗帜平台；建强综网中心，强化沟通协调；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融合效果”三个角度出发，充分发挥广大人民调解员、网格员“人熟、地熟、事熟”优势，持续开展入户走访和纠纷隐患收集、上报工作，及时发现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实现矛盾纠纷早发现、早干预、快处置，确保“小事不出网格、大事不出社区、件件有反馈、事事有回音”。



本次会议吹响了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全区全面推进的号角；并对前期试点街道办网格员给予颁证和肯定，充分调动网格员参与人民调解工作积极性和能动性，进一步提升广大人民调解员、网格员的业务水平。今年是毛泽东同志批示学习推广“枫桥经验”60周年，也是习近平总书记指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20周年。不断推动、深化“双员联动”机制是推动人民调解网格化，构建多层次、社会化、全覆盖的“枫桥式”矛盾纠纷大调解体系的创新举措，也是充分释放制度优越性，完善国家治理体系、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的重要内容。区司法局将秉承“枫桥经验”的精神实质，全面落实“两行动、两措施”工作要求，促进“人民调解员+网格员”职能精准对接、密切融合、联动互通，实现矛盾纠纷快速流转引调，提高人民调解案件质量和效率，将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内化于心、外化于行、固化于制、实化于效，有效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助力打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。